

成都睿鑫恒净化科技有限公司医疗器械生产车间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4月22日，成都睿鑫恒净化科技有限公司在成都市温江区成都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金马镇新春社区12组314号办公室组织召开了《成都睿鑫恒净化科技有限公司医疗器械生产车间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成都睿鑫恒净化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环保法律、法规情况的汇报，验收监测单位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监测情况及监测结果和建设单位环境管理检查情况的汇报，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建设运营期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经建设单位自查认为本项目符合环保验收条件。根据《建设项目管理条例》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企业自行验收相关要求，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医疗器械生产车间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成都睿鑫恒净化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成都市温江区成都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金马镇新春社区12组314号；

建设性质：改建；

占地面积：2100平方米；

项目总投资：200万元；

建设规模：年产手术室专用防静电板15万平方米；

验收范围：主体工程、辅助及仓储工程、办公及生活设施、公用工程、环保工程。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年11月16日，成都市温江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对该项目进行了备案，

备案号：川投资备【2018-510115-33-03-314753】JXQB-0513 号；2019 年 5 月，内蒙古亿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成都睿鑫恒净化科技有限公司医疗器械生产车间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8 月 15 日成都市温江生态环境局于以温环建评[2019]57 号文对该报告表进行了批复。

本项目于 2019 年 8 月开始建设，并在 2019 年 11 月建成。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7.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对成都睿鑫恒净化科技有限公司医疗器械生产车间技术改造项目整体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中未生产手术床及治疗车，未建设焊接工位，因此未有焊接废气产生。以上变动，项目的生产工艺、生产产品、生产规模均未发生增加。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本项目建设的环保设施及采取的环保措施如下：

（一）废水

生活污水与经隔油池处理后的地坪拖洗废水、职工洗手废水一同经预处理池处理后排放至污水管网进入科技园污水处理厂处理，排入杨柳河。

（二）废气

本项目复合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切割粉尘、打磨粉尘经木工吸尘器处理后，引至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墙体隔声、合理布局，减振等措施降噪。

（四）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物为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

（1）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中废钢卷、钢板外售废品回收站，废玻镁、EPS 泡沫、生活垃圾、

打磨粉尘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预处理池污泥定期清掏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2)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有含油废棉纱、废手套、废机油、胶桶、废活性炭、废岩棉粉尘、隔油池油污定期收集后于危废暂存间暂存后,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处置。

四、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总排口废水污染因子: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中三级排放标准,氨氮(以N计)、总磷(以P计)参照《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B级排放标准。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木工车间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二级排放标准;该项目粘胶废气有组织排放的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3中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它行业排放标准;该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标准,无组织排放的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浓度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5中其他排放标准。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所测2个点位的昼间工业企业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3类功能区排放标准。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去向明确,处置得当。

5、总量控制

该项目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粉尘、VOCs实际总量均低于环评控制

总量。

五、环境管理检查情况

成都睿鑫恒净化科技有限公司将环保工作纳入公司日常管理服务工作中，对环保设施定期检查、维护，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公众意见调查表明，100%的调查者对该项目环保工作表示满意或较满意。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成都睿鑫恒净化科技有限公司医疗器械生产车间技术改造项目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环保设施及措施基本按环评要求建设和落实，环保管理检查符合相关要求，所测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通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七、后续事项

- 1、加强环保设施的管理及维护，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制定年度环境监测计划并实施。

专家组签到：

刘德成

胡平

2020年4月22日

成都睿鑫净化科技有限公司医疗器械生产车间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成员签到表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电话	备注	签名
组长	沈新荣	成都睿鑫净化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18200523182	建设单位	沈新荣
	姚哲峰	成都睿鑫净化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18030555850	建设单位	姚哲峰
	刘德应	成都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高工	13550239525	专家	刘德应
	胡尹	成都环境科学学会	高工	13880135135	专家	胡尹
	罗麒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18349162145	验收监测单位	罗麒
	唐灿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职员	18382347822	验收监测单位	唐灿
	张峻铭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职员	18181329839	验收监测单位	张峻铭
组员						

2020年4月22日